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 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 规定,公司于2014年4月22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2014年第一次职工代表 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通过并形成以下决议:

选举王善明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公司 2014 年第一次 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六届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 任期自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三年。王善 明先生简历详见附后。

特此公告。

天津鹏翎胶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 年 4 月 26 日

附件:

王善明,男,出生于 1981 年,中国国籍,大专学历。2001 年毕业于天津市工贸学校涉外会计专业,2011 年取得天津城市建设管理职业技术学院专科学历。2001 年起至今任职于本公司,历任本公司车间职工、出纳、财务科科长、财务部副部长,现任营销部销售管理科科长。

截至本公告日,王善明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亲属关系、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1.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